证券代码: 832127 证券简称: 谊熙加 主办券商: 华鑫证券

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 年 8 月 26 日
 - 2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 - 3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 年 8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 高瞻
 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 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详见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的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8)

2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3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谊熙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